

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
券投资基金（LOF）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方正富邦消费红利指数增强（LOF）
场内简称	消费增强（扩位证券简称：消费红利增强 LOF）
基金主代码	50108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431,816.18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指数化投资为主、增强型投资为辅，力求投资收益能够跟踪并适度超越标的指数。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为标的指数，在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被动投资基础上，结合增强型的主动投资，力争获取高于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控制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得超过 8%。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收益率*95%+人民币银行活期存款收益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71,143.19
2. 本期利润	-2,350,418.2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9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9,416,922.6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7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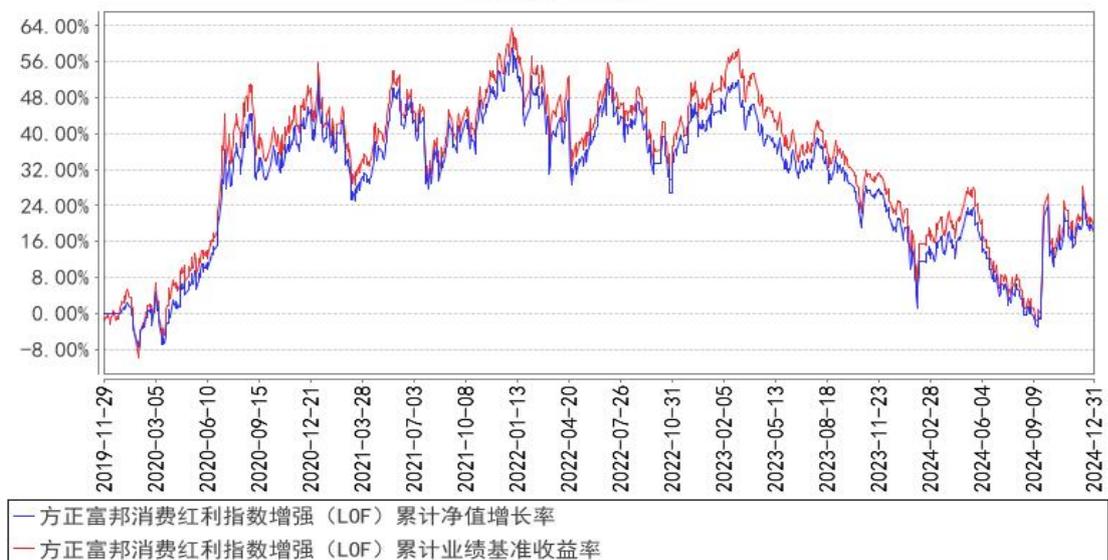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3%	1.68%	-3.79%	1.72%	0.76%	-0.04%
过去六个月	9.90%	1.71%	9.13%	1.77%	0.77%	-0.06%
过去一年	-2.72%	1.53%	-4.70%	1.58%	1.98%	-0.05%
过去三年	-24.75%	1.30%	-25.90%	1.33%	1.15%	-0.03%
过去五年	17.88%	1.34%	17.85%	1.40%	0.03%	-0.0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82%	1.33%	19.17%	1.39%	-1.35%	-0.0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方正富邦消费红利指数增强（LOF）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昊	数量投资部行政负责人兼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年11月29日	-	10年	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学院本科、硕士，清华大学经管学院硕士。曾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投资部任副总裁；2018年4月加入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投决会委员、董事总经理、数量投资部行政负责人、基金经理。2018年6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自2021年1月1日起已变更为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1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1月至2021年4月，任方正富邦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1月至2021年4月，任方正富邦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4月，任方正富邦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年5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p>年 9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方正富邦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方正富邦天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天恒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方正富邦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方正富邦恒生沪深港通大湾区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9 年 11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方正富邦天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方正富邦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方正富邦 ESG 主题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8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中证沪港深人工智能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1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至报告期末，任方正富邦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薛锐	原基金经理（已离任）	2024 年 1 月 31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8 年	<p>美国乔治城大学硕士。历任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及指数投资部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7 月于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数量投资部拟任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数量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0 月，任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p>

注：1. “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均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此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内部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研究管理平台和全公司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象备选库，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取研究信息、投资建议及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的机会。健全投资授权制度，明确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建立投资组合投资信息的管理及保密制度，通过岗位设置、制度约束、技术手段相结合的方式，使不同投资组合经理之间的持仓和交易等重大非公开投资信息相互隔离。

在交易执行控制方面，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对于一级市场申购等场外交易，按照公平交易原则建立和完善了相关分配机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对异常交易的控制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 Q4，A 股市场在经历了 9 月政策利好带来的大幅上涨后，呈现出高位震荡的态势。10 月初至 11 月中旬，市场在乐观情绪和资金涌入的推动下继续上行，但随后由于获利盘回吐、对基本面持续改善的担忧以及海外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市场进入了震荡调整阶段。

从经济增长来看，四季度虽有“抢出口”和“两新”见效的双轮驱动，但整体经济复苏仍较为缓慢且基础不牢固。三季度 GDP 增速虽有所回升，但仍低于市场预期，四季度经济增长面临一定压力，投资、消费和出口三驾马车的动力仍显不足。制造业 PMI 在四季度虽有上升，但多数时间仍在荣枯线附近徘徊，显示制造业整体仍处于扩张与收缩的边缘。物价方面，CPI 在四季度保持相对稳定，但 PPI 的同比增速仍处于较低水平，反映出工业品市场需求不足和产能过剩的问题依然存在，企业盈利空间受到一定挤压。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同比增速在四季度未见明显起色，消费者信心虽较前期有所恢复，但仍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居民消费意愿和能力的提升仍需时日。政策在四季度继续保持对资本市场的积极支持态度。继 9 月 24 日的重磅政策发布后，12 月中旬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为市场进一步注入了信心，打开了降准、降息的政策空间。同时，监管层继续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如落实新“国九条”，完善全方位、立体化资本市场监管体系，在现金分红、股份减持、程序化交易、融资融券等方面持续出台相关举措，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优化市场环境，为市场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由于市场在四季度已经对前期政策进行了较为充分的反应，且经济基本面尚未出现根本性的好转，短期内市场可能难以出现持续大幅上涨的行情。然而，在政策对股市的持续稳固支持下，如未来进一步的降准、降息以及资本市场改革的不断推进；资金面的相对宽松环境，包括险资和新发基金等可能带来的增量资金；全球降息周期的大背景，以及国内经济基本面可能随着政策的逐步发力而出现回暖的积极迹象等多因素的共同作用下，我们有理由相信 A 股市场在 2025 年 Q1 有望延续震荡上行的格局，但过程可能会较为曲折，市场波动在所难免。

本基金以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为标的指数，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采取股息率加权计算，旨在反映主要消费行业的红利水平。

本基金在对标的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被动投资基础上，结合增强型的主动投资，力争获取高于标的指数的投资收益。

基金运作层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严守基金合同认真对待投资者申购、赎回以及成分股调整事项，保障基金的正常运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各类）份额净值及业绩表现请见“3.1 主要财务指标”及“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部分披露。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曾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1 日出现了连续二十个工作日资

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5,819,372.54	93.47
	其中：股票	55,819,372.54	93.4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63,284.32	6.30
8	其他资产	134,292.07	0.22
9	合计	59,716,948.9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726,422.00	6.27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9,928,192.54	84.0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3,654,614.54	90.30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30,772.00	3.0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33,986.00	0.5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64,758.00	3.64

5.2.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895	双汇发展	108,200	2,808,872.00	4.73
2	600737	中粮糖业	242,300	2,473,883.00	4.16
3	600873	梅花生物	199,200	1,997,976.00	3.36
4	600887	伊利股份	62,700	1,892,286.00	3.18
5	300146	汤臣倍健	133,500	1,608,675.00	2.71

6	600598	北大荒	107,200	1,581,200.00	2.66
7	002304	洋河股份	18,470	1,542,799.10	2.60
8	603866	桃李面包	223,848	1,477,396.80	2.49
9	603589	口子窖	36,900	1,447,956.00	2.44
10	002772	众兴菌业	195,000	1,437,150.00	2.42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98	海澜之家	23,600	177,000.00	0.30
2	002416	爱施德	10,800	175,716.00	0.30
3	000581	威孚高科	7,300	137,824.00	0.23
4	002327	富安娜	15,500	137,020.00	0.23
5	002003	伟星股份	9,000	127,530.00	0.2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在本报告期内继续保持对其投资。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88.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0,203.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34,292.0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254,054.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235,952.2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058,190.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431,816.1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 《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 《方正富邦中证主要消费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